

证券代码：300307

证券简称：慈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1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4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会议由孙平范董事长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孙平范先生主持，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10月30日